

**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**关于解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独立意见**

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积极稳妥的推进三项制度改革。根据“精简高效，竞聘择优”的原则，公司决定减少高级管理人员职数，并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条件进行公开竞聘。决定解聘何一心和严卫国副总经理职务、彭自立财务总监职务，解聘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董事会解聘前述高级管理人员。

**独立董事：傅孝思、高文进、周宇**
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七日